##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规建）行政执法服务指南

一、行政相对人的救济方式和途径

行政相对人依法享有：陈述申辩权利、听证权利、行政复议权利、行政诉讼权利。

行政相对人依法向做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规建）进行陈述和申辩、申请进行听证；依法向上级自规局或上级住建局或同级人民政府法治部门提出行政复议；依法向有管辖权的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行政诉讼。

二、监督举报和投诉渠道

举报和投诉由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规建）受理。

（一）窗口投诉：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规建）办公室；

（二）电话投诉：0992-7376116；

（三）电子邮箱投诉：598264412@QQ.com；

（四）信函投诉：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规建）办公室。

三、办公地址、时间和联系电话

1、办公地址：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局（规建）办公室（101室）。

2、办公时间：

上午：10:00-14:00；下午：15:30-19:30

3、联系电话：0992-7376116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部门负责人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4、分管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5、主要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6、发放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组织专家对材料进行审查，并出具评审报告；

4、发放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组织专家至现场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结论性意见，若予以通过进入下一步，若不予通过则进行整改并重新申请；

4、部门负责人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5、分管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6、主要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7、发放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部门负责人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4、分管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5、发放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部门负责人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4、分管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5、发放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部门负责人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4、分管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5、主要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6、发放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部门负责人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4、征求应急管理与环境保护局、五星公司意见；

5、上报至师市住建局进行审核；

6、发放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胡杨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规划核验（验收）核发办理流程

1、企业通过工改平台或线下提出申请；

2、投资促进局（规建）审核申请材料，若材料符合要求进入下一步，若材料不符合要求通知申请人进行修改、补正材料；

3、对申报项目进行核验；

4、部门负责人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5、分管领导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审批；

6、发放建设工程竣工规划认可书。